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南區

承辦人：魏瑋廷

電話：02-27208889/1999轉7722

傳真：02-27297070

電子信箱：br2541@mail.ta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9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考字第11130046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照護本府產後員工之心理健康，及關懷同仁於育嬰留職停薪期間之心理狀態，請各機關（構）學校轉知所屬相關人員可善加運用本府員工協談室提供之個別協談服務，並以線上預約方式申請及遠端視訊方式進行，請查照。

說明：

- 一、查本府為維護員工生活、工作及個人身心之健康發展，設有本府員工協談室提供相關諮詢、個別協談及團體協談服務等心理支持與協助建議措施，並聘有「壓力調適與情緒管理」、「人際關係與溝通」、「情感、婚姻與家庭關係」、「生涯規劃與自我成長」等專長領域之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及社會工作師共21人擔任特約輔導員，依同仁需求提供個別協談服務。本府單一窗口及相關資訊如下：

(一)專線電話：02-23451995（府內分機：4554）。

(二)專責電子信箱：1995@mail.tapei.gov.tw。

(三)相關資訊：本府人事處網站之「員工協助方案專區」



麗山高中 1110609



NIAA1116005156

(網址：<https://reurl.cc/mo0Dv9>)。

二、考量家庭新成員之到來可能會改變原有之生活模式，帶來家庭（親子）關係、壓力調適、工作等議題之心理困擾，故為使本府產後員工及於育嬰留職停薪期間之同仁能兼顧個人心理健康及家庭照顧，請各機關（構）學校轉知所屬相關人員如感到情緒焦慮或出現身心壓力時，可利用本府員工協談室提供之個別協談服務措施。

三、貴屬同仁如有前開個別協談需求，請多加利用「線上預約」方式提出申請（網址：<https://reurl.cc/M0465n>），本府員工協談室約聘心理輔導員將主動與申請人聯繫，另可採取遠端視訊（線上面談）方式進行協談。

正本：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

副本：



(人事處代決)